

张策

锣鼓点里的文化



京剧伴奏离不开锣鼓，喜欢的人是享受，不喜欢的人却只当它是噪音。我在电视上看学生京剧大赛，见有位评委问参赛学生：京剧的锣鼓场面是有表现语言的，你能听出来吗？这问题倒像是问我了。细想，文化到了博大精深的地步，文字和语言确实都显乏力，雷鸣电闪，燕语莺声，演员的圆场跑在锣鼓的节拍上，步步踏的都是一种心情，的确是无言胜有言的意境了。

有人说，在北京这样的城市，什么都是文化。这话却也不错。鸽哨悠悠，早已是北京的声音符号，深远，幽静，听到它就会让人感到安谧，难怪诸多北京题材的影片，都不约而同地用鸽哨烘托着情绪。但同样是鸽子，到了吴宇森手里却是杀戮的标志了，电影里只要有枪战场面就有鸽子，腾飞的鸽子只让观众头皮发麻。文化也许就是这样的，特定的景物加上心理的暗示，最终酿成的，是充满指向性的情感。

在北京人的眼里，伴稀粥的咸菜丝切得粗细，刚上市的黄瓜是否顶花带刺，马老板今天晚上是不是“铺上”了，都是文化。如果能就着细细的浇了花椒油的水疙瘩丝，和一盘清香的蒜泥拍黄瓜，喝下一碗热乎乎的新棒子面粥，然后打着饱嗝去听一场马连良的《失空斩》，这一天的生活，就是最满足的，是一种惬意，也是一种温馨。不要以为这种惬意和温馨只是惬意和温馨，北京人是惯于举重若轻的。信手拈来的一句话，也许就会让你琢磨许久。有一天我从地铁站出来，一时恍然找不准方向，见路边有位大爷跷着二郎腿喝茶，就上前问路。大爷看看我，在指给我道路之后说：“听您这口音，不应该找不着北啊。”满脸是善意的奚落。我暗笑，边走边想，“找不着北”，一语双关，在北京话里有骄傲、忘形之意。算是大爷的旁

喜欢咀嚼梅特林克的一段话：在星期日不去酒店喝个醉，却只安静地待在他的苹果树下读书的农民；厌恶跑马场的纷扰喧嚣却去看一场高尚的戏或者只度过一个宁静的午后的小市民；不去街上唱粗俗的歌或哼些无聊的曲子，却走向田间或者到城墙上观看日落的工人。他们全都把一块无名的、无意识的，可是绝不是不重要的柴薪投进人类的大火之中。

这才是文化。这才是蕴藏在京剧那丰富的锣鼓点之中的普通而伟大的语言。这样的语言，在今天充斥屏幕的庸俗影视剧里大概找不到了，却在人间顽强地生存着。

(选自《人民日报》)



杂文包点评

何谓文化？作者从老北京京剧的锣鼓点中找到了。这不经意的发现，其实是有心之寻。文化在快餐时代被赋予了很多鲜明的标签，特定的意象，比如“鸽哨阵阵”，正如作者所言：“特定的景物加上心理的暗示，最终酿成的，是充满指向性的情感。”文化体现的则是这一情感的固有传承，并且融入了更加丰富厚重的历史血液，从骨子里渗透进去，在举手投足间传达。作者在名人轶事、家庭生活、社会见闻中穿梭，饱览了北京文化举重若轻、一语双关的文化特色，把国人的文化情怀细细玩味，将这块无名、无意识的“柴薪”捡拾起来，做了一番刻骨铭心的注脚。作者在文章结尾处重提锣鼓点，首尾呼应，也意在对读者强调文化载体的“普通而伟大”之处。我们要重视中国传统文化的继承与创新，在新的文化浪潮中，不忘初心，含英咀华，让文化发挥其应有的魅力，得以长久留存。（韩梦）